

學務處通知

首先歡迎各位新生到本校就讀，為使家長、學生了解本校服儀規範及生活常規要求，以下幾點說明敬請配合遵守。

- 一、新生始業輔導暨銜接營活動(7/23-8/3)為期2週，每週一至每週五，每天上課8節，0730時到校、放學時間為1640時。
- 二、第1天請所有新生務必於0730時前到校，集合地點為學校禮堂，屆時將有服務人員舉牌引導，新生可透由本校網頁知悉編班資訊，按班級集合。
- 三、穿著服裝—原國中體育服或輕便運動服(勿穿著背心、熱褲、拖鞋、涼鞋)。
- 四、新生始業輔導暨銜接營活動有申請住宿的同學請於7/22(星期日)1730時後攜帶相關物品，與男、女宿舍輔導員取得聯繫後，即可搬入宿舍。
- 五、活動期間請攜帶筆記本及相關文具；另請自備餐具及水杯方便用餐及飲水。
- 六、特別強調本校有服儀規範(頭髮不染、不燙、髮型不怪異)，若現在孩子頭髮有不合規範情形，請在參加新生始業輔導前先行整理好。
- 七、選擇本校就讀即代表認同本校相關服儀規範及要求，懇請家長共同支持讓子弟均能專心課業並培養良好生活習慣。
- 八、新生服裝將配合新生銜接營期間套量及發放，若有型號不合要辦理更換者，衣物請勿下水清洗，洗滌過不予更換。

九、簡列本校服儀相關規範如下：

◎入學後檢查標準：

- (一) 頭髮：1、以整齊(梳理整齊)、自然健康(不染、不燙)、樸素(不造型怪異)及符合禮儀規範(不得遮住五官)為原則；並鼓勵學生自主管理，以符合學生身份。
2、經導師及輔導教官檢查，合乎學校標準者由導師另簽獎勵。
- (二) 上衣：1、制服、體育服均依規定繡妥學號。
2、夏季白上衣，不得有標誌飾物及毀損並保持整潔。
3、所有排釦(含領釦)均應扣好，口袋保持完整。
4、穿著冬季外套需依規定結領帶並扣妥釦子(含領釦)。
- (三) 褲子：1、穿著學校制式褲子並依個人腰圍繫好制式腰帶。
2、褲管不得變形且褲長應適中及於鞋緣。
3、不得穿著褪色嚴重，顏色明顯不同及有破損之褲子。
- (四) 裙子：穿著學校制式裙子，且裙長應及膝。
- (五) 襪子：顏色、樣式、長短，參照員生社標準。
- (六) 鞋子：1、黑色綁鞋帶之學生皮鞋，並保持清潔光亮。

2、運動鞋樣式無硬性之規定，以符合運動為主。

(七) 指甲應修剪適宜不可留長，並保持清潔不得塗指甲油及彩繪。

註：上列之校服及相關制式鞋、襪、腰帶等配件，請參照員生社樣品標準。

◎一般規定：

(一) 體育課當天全班統一著制式體育服（並穿著運動襪）。

(二) 不得穿著自行訂做之制服，若有需要請洽員生社購買。

(三) 一律不得配戴飾物（戒指、手鍊、項鍊、紋身貼紙）。

(四) 一律不得戴耳環、鼻環、舌環、眉環等，亦不得刺青。

(五) 臉部保持乾淨，不可蓄鬍鬚、鬢角；亦不可塗有色唇膏、化妝、紋眉及畫眉等，使用髮夾時以素色為原則且不得過於花俏，致有失學生身份。

十、放學時請您與孩子保持默契（事先約好固定的接送區及時間），以免久候，並請避免直接於校門口等候以免造成塞車。

相關問題請洽詢 04-22334105 分機 6116